附件一

**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交易业务**

**交易商开户操作指引**

1. 首先提交两份电子版材料（公司简介及附件6），邮件给予确认回复后，再至现场提交纸质版材料。
2.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**zhao.heshan@shfe.com.cn**，邮件主题务必标明公司名称或简称。
3. 交易商收到确认邮件后，由得到法人授权的专人到现场提交纸质版材料。现场提交地址为：**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288号国华人寿大厦1801**。递交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:30-5:00。
4. 现场递交的纸质版开户材料包括：
	1. 《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交易业务交易商协议》2份，纸质版交易商协议需要**单面打印，加盖骑缝章**，骑缝章请确保协议每页都有清晰印章字样。首页**签约日期请务必留空**；
	2. 《附件2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交易业务交易商开户申请表》。单位简称由申请单位自拟，一般为四个汉字。开通用户数量填写2-10，一个账户最多可开立10个交易客户端用户，至少开立2 个系统用户，其中，01 用户为默认管理员用户，用以配置其他用户的具体功能权限，以满足企业内控管理的需要；
	3. 《附件3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交易业务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申请表》。申请单位应正确填写《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申请表》中的开票信息、邮寄发票地址、专票领用人等，并选择希望领取发票的形式（现场领取或者邮递， 只能选择其一），交易所将以此为依据，开具并传递增值税专用发票；
	4. 《附件4标准仓单交易风险揭示书》；
	5. 《附件5法人授权书》；
	6.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	7.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现场审核后即刻返还；
	8. 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原件，营业执照原件现场审核后即刻返还。若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信息不完整，须提供公司章程等补充材料；
	9. 税务信用等级证明文件(需要达到**B级及以上**)；
	10. 最近年度**经审计的**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；
	11. 拟交易品种的增值税销项发票，**每个品种**各一份；
	12. 拟交易品种的期货交割记录，**每个品种**都需要体现。
5. 纸质版开户材料初审通过后，由交易所现场反馈交易商一份《标准仓单交易业务存管银行账户签约专用通知书》。交易商根据该通知书及银行所需材料到交易所指定存管银行（目前只接受**中农工建交五家银行的上海期货大厦网点**），将银行账户和资金账号绑定。上海期货交易所在收到《标准仓单交易业务存管银行账户签约专用通知书》回执后，激活该交易商的仓单交易系统账户和用户。
6. 纸质版开户材料复审通过后，由上海期货交易所打印《同意开户回执》并签字盖章，将《交易商协议》（1份，加盖双方公章）、《同意开户回执》等材料封装在专用信封内，邮递给交易商。交易商根据回执中的账号密码登录操作。